

# 潮州市农业农村局

潮农办〔2022〕1号

## 关于公布2021年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和2019年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监测合格单位的通知

各县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市级示范家庭农场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，经家庭农场自愿申报、县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核、市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评审、社会公示等程序，认定潮安区文祠镇缘嘉花卉种植场等6家家庭农场为市级示范家庭农场；经逐级审核、专家评审、社会公示等程序，饶平县三妙种养有限公司等3家2019年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监测合格（名单详见附件）。

各县区要加强对家庭农场的支持和服务，推进家庭农场示范创建工作，发挥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引领带动作用，推动我市家庭农场高质量发展。

- 附件：1. 2021年潮州市示范家庭农场名单  
2. 2019年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监测合格名单

潮州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2年1月11日

